

中共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商学院委员会文件

宁波理工商委〔2021〕5号

关于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商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 大会选举结果的批复

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商学院学生会：

请示悉。经院党委研究，同意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商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结果。同意王于于、王思涵(女)、孙扬(女)三位同学当选为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商学院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。

此复。

中共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商学院委员会

2021年5月11日



(此页无内容)